



澳門貿易投資促進局
Instituto de Promoção do Comércio e do Investimento de Macau
Macao Trade and Investment Promotion Institute

預防新型冠狀病毒

－ 給會展業界的建議

(2022年9月5日更新版)

為應對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現呼籲本澳會展業界、會展活動主辦單位、相關工作團隊及來澳參會參展的會展客商主動做好防範措施，注意個人及環境衛生，提高防範意識，以適應新業態變化。經參考衛生局及國際會展組織的指引，本局現對所有可引致人群聚集的會展活動，建議採取以下措施：

1. 對參展商、參與者、買家及工作人員等的前期防控工作

- 1.1 主辦單位應審慎評估會展活動的重要性，並應先了解及評估活動地點及性質等因素應對新冠病毒感染的風險，以決定是否合適舉辦有關活動。
- 1.2 所有參與會展活動的工作人員(包括參展商)均有責任接種新型冠狀病毒疫苗。工作時須與服務對象接觸，或在有其他人的密閉空間工作，因而容易在感染新型冠狀病毒後傳染給他人者，若未完成新型冠狀病毒疫苗初種系列的全程接種(滅活或信使核糖核酸疫苗初種系列的全程接種為 2 劑)達 14 天，應至少每 7 天接受一次新型冠狀病毒核酸檢測。
- 1.3 主辦單位應盡量掌握參展商、參與者、買家及工作人員等於過去 14 天的外遊史、離境史、有效聯繫資料，尤其非本地人士的來澳途徑、往返航班及出入境口岸等行蹤資料。
- 1.4 應提醒非本地的與會者須遵守澳門入境檢疫措施及防疫指引，入境時須持有有效核酸檢測陰性結果證明，來自高風險地區或海外入境人士，須於指定地點進行醫學觀察，詳情可瀏覽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新型冠狀病毒感染應變協調中心抗疫專頁以了解更多詳情及最新安排：
<https://www.ssm.gov.mo/PreventCOVID-19>



澳門貿易投資促進局
Instituto de Promoção do Comércio e do Investimento de Macau
Macao Trade and Investment Promotion Institute

1.5 主辦單位應設立有效登記機制，提醒所有人員應配合主辦單位做好登記工作，提供準確信息，落實聯繫資料及行程登記管理。

2. 對參展商、參與者、買家、工作人員及觀眾的現場防控措施

2.1 主辦單位應為所有進入活動場地的人士測量體溫，於活動入口處設置“場所二維碼”，同時應確保所有入場人士進行場所碼掃碼，並要求出示【澳門健康碼】。健康碼黃、紅碼及有發熱或呼吸道症狀的人士，新冠病毒感染者的接觸者，以及有任何較高風險的人士（包括 14 天內曾到過出現疫情的地區等），謝絕進入場地。

2.2 在活動場所內豎立標示提醒入場人士勿聚集及注意個人衛生。

2.3 所有參展商、參與者、買家、工作人員及觀眾應全程配戴口罩，只有在必要時(例如:在劃定之飲食區進食時)才可除下口罩。

2.4 主辦單位應管制進入活動場地的人流，將入場人數控制在場地一般可容納人數的 50%或以下。人流過多時應暫停進入，並引導至空曠地方排隊。排隊時，人與人之間應保持至少一隻手臂長度的距離。

2.5 展位之間及走道保持足夠距離，並控制活動現場人員密度，保持通道流通，以確保走道間的人員流動有 1 米的距離。

2.6 入場人士的座位(倘有)必須保持至少 1 米的距離，應定時並加密以 1:100 稀釋漂白水進行清潔消毒。

2.7 美食展位(倘有)建議只提供外賣，不允許在展位前飲食或提供試飲試食安排。

2.8 主辦單位應審慎考慮需否於活動現場設置飲食區，安排所有餐飲項目於區域內進行(包括參展商及工作人員用餐)。每組餐桌之間必須保持至少 1 米的距離，在餐桌上設置防水阻隔板，應定時並加密以 1:100 稀釋漂白水清潔消毒，以減少傳播風險。

2.9 商業配對區或展位中倘有任何產品體驗活動，應儘量避免共用設備和用具，或於每次使用後以 1:100 稀釋漂白水清潔消毒。



3. 對舉辦或參加餐飲聚會活動的管理安排

3.1 倘主辦單位於活動期間舉辦餐飲聚會活動，必須遵照衛生局之有關指引，可考慮以不必脫口罩的酒會代替宴會。

3.2 有關更多餐飲聚會活動的防疫要求，可參考《舉辦或參加餐飲聚會活動須知》指引，詳情可到抗疫專頁的防疫指引欄目內查閱。

<https://www.ssm.gov.mo/PreventCOVID-19>

4. 其他具體管理措施

4.1 預先備妥適量的防疫物資，例如：備用口罩、體溫計、洗手液、清潔消毒用品等。

4.2 在活動舉辦期間，應加強對公共區域、高頻接觸點、活動場地設備和衛生間的清潔消毒(如：電梯、電梯扶手、門把手、抽屜把手及登記櫃檯等)。

4.3 衛生間應備有足夠的洗手液和一次性紙巾或乾手機，並確保設備妥善運作。在衛生間排隊位置附近設小型衛生站(一檯兩椅) 放置消毒液及口罩，並由工作人員管理。衛生間每 15 分鐘清潔及噴灑消毒劑一次。

4.4 在活動場地的適當位置，設置適量的酒精消毒液，供公眾使用。

4.5 在會展活動安排上儘量減少會展活動的出入口，使監測措施得到充份及到位的利用。

4.6 供應足夠的有蓋垃圾桶，並按需要頻密清倒。

4.7 如任何物件或表面被嘔吐物、痰涎、血液或其他體液沾污，當即採用較強的稀釋家用漂白水(1:49 稀釋漂白水進行清潔消毒)。

4.8 加強場地通風，同時預留場地空間作懷疑個案隔離之用。

4.9 通過廣播、短信、宣傳視頻、大會官方網站或社交平台帳戶等，倡導觀眾文明分散參觀，減少聚集，注意個人防護。

4.10 留意澳門特區政府的疫情訊息，並配合各項預防措施，適時向參展商、工作人員、觀眾及與會者發佈及更新有關疾病預防的資訊。



澳門貿易投資促進局
Instituto de Promoção do Comércio e do Investimento de Macau
Macao Trade and Investment Promotion Institute

- 4.11** 主辦單位向所有進館人員發送資訊，要求進行健康異常匯報(於會展活動期間或結束後)，如發現與會者出現發熱、呼吸道症狀等入院診斷為新型冠狀病毒疑似、確診以及無症狀感染者病例，請及時告知主辦單位，以便盡快配合本澳防疫部門早期排查相關接觸人員。

5. 貿促局的協助

- 5.1** 貿促局設立諮詢熱線(電話: 6210-6655 / 辦公時間: 周一至周五, 上午9時至下午6時), 為會展業界、會展主辦單位及會展客商提供即時的查詢及協助。如有大量會展客商及工作人員因病未能出席該會展活動, 請通知衛生局疾病預防控制中心(電話: 2870-0800) 及本局諮詢熱線(電話: 6210-6655)作協助。
- 5.2** 倘已申請本局《會議及展覽資助計劃》之會展活動因疫情關係延期舉行, 資助單位在提交報告時需申報及說明原因, 而因疫情引致受資助的會展活動作調整或取消可跟本局聯繫。
- 5.3** 本局將因應疫情的發展及防疫措施的需要, 適時對有關的建議作出調整。

更多防疫資訊, 可瀏覽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新型冠狀病毒感染應變協調中心
抗疫專頁: <https://www.ssm.gov.mo/PreventCOVID-19>